

毛泽东廉政思想及其现实意义

平 旭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人文与社会科学学院 江苏 南京 210016)

摘 要:反对和防止腐败是新形势下全党面临的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毛泽东在长期的革命和建设实践中,对反对和预防腐败进行了不懈的探索,留下了丰富宝贵的廉政思想,蕴涵着极其深厚的民族文化渊源。重温、反思毛泽东廉政思想,对于我们今天进行的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关键词:毛泽东;廉政;反腐败

中图分类号:A84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4970(2005)04-0017-05

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关系党的生死存亡。十六届四中全会强调,要抓紧建立健全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相适应的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毛泽东作为党和国家的缔造者,在长期的革命和建设实践中,极为关注党和人民政权的前途命运,对党和国家政治生活中的各种腐败现象始终保持高度警惕,把实现廉洁政治作为一生奋斗的目标。廉政思想是毛泽东思想的有机组成部分,在毛泽东思想体系中占据重要地位。重温、研究毛泽东廉政思想,追溯其深厚的文化渊源,对于我们今天进行的廉政建设有着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

一、毛泽东廉政思想的主要内容

毛泽东廉政思想概括起来主要有如下几个方面。

1. 思想意识上的错误是腐败的主要根源

毛泽东历来重视思想教育的作用,新中国成立后,一些党员、干部出现了脱离群众、贪污腐化、以权谋私等官僚主义和腐败现象,毛泽东在分析其原因时把问题集中在党员、干部的思想意识方面。他认为,有些同志自以为是老革命,或者是在工作中取得了一点成绩就骄傲自满起来,结果做事情往往主观武断、脱离实际、脱离群众。他明确要求“我们所有的同志,首先是老同志,不要翘尾巴,而要夹紧尾巴,戒骄戒躁,永远保持谦虚进取的精神。”^[1]1951年12月1日,毛泽东在审定中共中央一个文件时,补充了如下内容:“反贪污斗争和反浪费斗争的开展和深

入,必将接触到各方面存在着的各种程度的官僚主义和自由主义的工作作风。这种作风是贪污和浪费现象之所以存在和发展的根本原因。”^[2]在他看来,“骄傲自满—主观主义—官僚主义—腐败现象”是一个连锁反应的因果链。他甚至断言“所谓犯错误,就是那个主观犯错误,那个思想不对头。”^[3]毛泽东认为党和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中产生个人主义、主观主义、官僚主义和腐败现象的根本原因,是各种非无产阶级思想特别是剥削阶级腐朽思想的侵蚀。

平等是毛泽东所追求的理想社会的重要特征,在其廉政观上也打上了深深的烙印。毛泽东非常强调干群之间的平等关系,反对任何特权和等级观念,他甚至把这种指导思想绝对化,从而把商品生产和某些社会差别,甚至八级工资制等全部看作是资产阶级法权,认为需要在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加以限制和批判。在生产方式上,他则极力倡导实行“一大二公三高四纯”的人民公社制,并希望以此为桥梁向廉洁美好的共产主义过渡。不难看出,崇尚平等是毛泽东廉政思想的重要基础,也是其廉政建设所追求的目标,但是其平等思想也带有一定的农民绝对平均主义的色彩。

2. 廉洁奉公、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是共产党人的本质和宗旨

毛泽东认为,人民群众是创造历史的动力,是社会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创造者,而且是社会公共政治权力的主人。他多次强调,我们党和政府的权力是人民群众给的,必须全心全意为人民谋利益。

收稿日期:2005-05-20

基金项目: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哲学社会科学基金资助项目(R0450-106)

作者简介:平旭(1968—),男,江苏徐州人,副教授,硕士,从事思想政治教育和中国政治研究。

他总是要求执政者要以最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为出发点和归宿。早在1929年的古田会议决议中,毛泽东就把有关廉洁奉公的内容列为党员的五项条件之一。1944年9月5日,闻知中央警卫团战士张思德因炭窑崩塌牺牲的死讯,毛泽东马上下令开追悼会,并亲致悼词。在《1945年的任务》中,他明确指出:“我们的一切工作干部,不论职位高低,都是人民的勤务员,我们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人民服务。”^[4]1945年4月,毛泽东写下《两个中国之命运》,文中要求共产党员“应该谦虚、谨慎、戒骄、戒躁,全心全意地为中国人民服务。”^[5]他号召广大党员和干部向张思德学习,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人生观和价值观。建国后,毛泽东从党的理论和建设的高度论述为人民服务的问题,认为这是党的最高宗旨和目标,是区别于其他任何政党的最显著的标志。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一文中,他进一步指出,共产党是为民族、为人民谋利益的政党,它本身决无私利可图,因为中国共产党是全国各族人民的忠实代表,这一本质特征决定了党必须把为人民服务作为自己的根本目的。在他看来,廉洁政治是共产党的本质要求,廉洁奉公是共产党人应有的道德。党的为人民服务的宗旨与为政清廉二者是一致的,做人民的勤务兵就要求政治上保持廉洁的作风,只有坚持廉洁的政治才能坚持真正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因此,毛泽东廉政思想是从人民群众的立场和根本利益出发,使党政机关工作人员做到勤政爱民,廉洁奉公。

3. 进行反腐倡廉教育,增强全党反腐败能力

深入持久地进行反腐倡廉教育是毛泽东廉政思想的重要方面,其内容主要包括:一是开展理想信念和宗旨的教育。目的是使全体党员和干部牢固树立起共产主义的伟大理想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思想,提倡大公无私的奉献精神,勇于克服各种私心杂念和非无产阶级思想,形成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和权力观。二是进行勤俭节约、艰苦奋斗的教育。无论是在战争年代还是在执政之后,毛泽东始终严格要求全党继承和发扬艰苦奋斗的光荣传统。井冈山上,培育出了井冈山革命精神;在延安,通过大生产运动,自己动手,丰衣足食,又孕育出延安革命精神;新中国成立后,他仍然反复强调勤俭节约、艰苦奋斗。此外,在教育方式上,采取多种方式并举。①注重灌输与榜样的力量相结合。在毛泽东的倡导下,全党和全社会大力开展向张思德、白求恩、雷锋、焦裕禄等英雄模范人物学习的活动,促使人们见贤思齐。②善于利用反面人物和案例进行教育。通过揭发和披露坏的典型,如黄克功逼婚杀害

女学生案、刘青山、张子善案,形成强大的舆论氛围,促使人们“见不贤而内省自身”;③坚持自我教育与大规模的群众运动相结合。毛泽东提倡发动群众运动,主张把内省与外部舆论监督结合起来,如通过开展“三反”、“五反”、整风运动,进行“灵魂深处的革命”和大规模的群众运动。

加强党员干部的修养和自律,以此作为廉政建设的重要手段和方法,这是毛泽东廉政思想的一大特点。1939年7月,刘少奇《论共产党员的修养》发表后,毛泽东将这篇演讲作为整风的重要文献,一再强调党员的自律应以共产党员的标准为准绳,增强党性,严以律己。在这方面,毛泽东身体力行,堪称典范,对推动全党的自律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毛泽东认为,自律的武器是批评和自我批评,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应倡导“知无不言,言无不尽”、“言者无罪,闻者足戒”、“有则改之,无则加勉”的原则以及“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方针,他指出,这正是抵抗各种政治灰尘和政治微生物侵蚀我们同志思想和我们党肌体的唯一有效方法。

4. 加大反腐败力度,惩治严厉,以儆效尤

腐败现象是毛泽东最痛恨、最容之不得的一件事。1941年6月,在以毛泽东为首的中央政治局批准的《陕甘宁边区施政纲领》中郑重提出:“厉行廉洁政治。严惩公务人员之贪污行为,禁止任何公务人员假公济私之行为,共产党员有犯法者从重治罪”。正由于这样的努力,在陕甘宁边区政府里“找不见几千年来所谓官场习气与官僚生活的踪影”^[6]。毛泽东还在1951年12月8日《中央关于三反斗争必须大张旗鼓进行》的电报中明确指示:对于腐败分子“轻者批评教育,重者撤职、惩办,判处徒刑(劳动改造),直到枪毙一大批最严重的贪污犯,全国可能需要枪毙一万至几万贪污犯才能解决问题。”^[7]毛泽东之所以在反腐倡廉问题上如此旗帜鲜明,雷厉风行,是因为他以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家和马克思主义者的深邃眼光,洞悉了腐败的极大危害。关于这一点,1952年1月4日的《人民日报》社论有过非常深刻的阐述:“对于贪污浪费和官僚主义的严重现象,如果不加以彻底肃清,它们就要腐蚀我们的党,腐蚀我们的政府,腐蚀我们的军队,腐蚀一切财政经济机构和一切革命的群众组织,使我们的许多干部人员身败名裂,给我们的国家造成极大的危害。”

为了保持党的廉洁品格,维护党的队伍的纯洁性,毛泽东要求全党坚决与党内各种消极腐败的现象作斗争,把那些违法乱纪、以权谋私、贪污腐化,危害党的事业者“一律清洗出党”。毛泽东在中国革命和建设的不同时期亲自批文对三起重大腐败案件(1934

年熊仙壁贪污腐化案,1937年黄克功逼婚杀人案,1952年张子善刘青山贪污腐败案)的处理,表明了他任惩治腐败问题上的严正立场和坚强决心。在“三反运动”中,犯有严重贪污行为的罪犯,被判处有期徒刑的9942人,判处无期徒刑的67人,死刑42人,死缓9人。“三反运动”几十年后仍让人们记忆犹新的一个根本原因就是严惩所展示的强大威慑力。

5. 注重从历史中吸取经验教训

毛泽东深知创业难,守业更难,取得政权后的无产阶级,如何巩固政权,发展政权,是毛泽东研究历史的一个独特视角。毛泽东在廉政方面吸取的历史教训主要包括了以下三个方面:其一,朝代变更中因腐而亡的教训。对历史上的各个朝代是如何由兴盛走向衰亡的,毛泽东进行过深入的研究,力图找出导致政治兴亡历史“周期率”的原因,他研究《南史·梁武帝纪》时,对梁武帝的失误和衰亡作了认真的圈注。针对梁武帝大加斥责贺琛上奏陈述时弊,庇护曹景宗居功谋私、搜刮民财的行为,毛泽东批注道:“使贪使诈,梁武有焉”;“专听生奸,独信成乱。”^[7]这十六字的批注,一矢中的,揭示了梁武帝养痍遗患的严重失误及其导致衰亡的历史必然性,体现了他对因腐而亡的历史教训的重视。其二,农民起义中因腐而败的教训。在领导中国革命的过程中毛泽东始终注意研究农民问题。其中包括对农民起义及其失败原因的研究。他对李自成和太平天国的失败教训,一直十分重视,经常告诫全党要引以为鉴。1944年郭沫若为纪念李自成领导农民起义三百周年而发表的《甲申三百年祭》被毛泽东当作整风文件看,他认为“小胜即骄傲,大胜更骄傲,一次又一次吃亏,如何避免这种毛病,实在值得注意。”^[8]1949年3月,党中央离开西柏坡前夕,毛泽东告诫战友,不要学习李自成,共产党进京赶考,要考出好成绩。可见,农民起义因腐而败的教训,对其廉政思想有着深刻影响。其三,国民党统治因腐而覆的教训。毛泽东亲眼目睹了国民党统治是怎样因内部腐败而崩溃的。1940年1月,在《新民主主义论》中,他指出“国民党违背了孙中山‘非少数人所得而私’的精神,以致造成今天这样困难深重的局面,这是国民党一个绝大的错误,我们希望它在抗日的洗礼中改正这个错误。”^[9]1945年4月他在《论联合政府》中更明确指出:“利用抗战发国难财,官吏即商人,贪污成风,廉耻扫地,这是国民党区域的特色之一。”再次要求蒋介石“惩办贪官污吏,实现廉洁政治。”^[5]毛泽东从这些历史教训中所得到的启示,引发的思考,形成的观点,成为其廉政思想的重要内容。

二、毛泽东廉政思想的民族文化渊源

毛泽东丰富的廉政思想,是对马克思列宁主义廉政理论的坚持和发展,是对中国共产党廉政实践的探索和总结,同时也是对中国传统廉政文化的批判和继承。具体而言,其廉政思想的民族文化渊源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1. 从传统的“民本思想”到毛泽东廉政思想的核心——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思想的升华

纵观古代政治思想史,“重民”、“爱民”、“敬民”、“利民”等以民为本的思想十分丰富。孟子认为:“民为贵,社稷次之,君为轻。”^[10]荀子则主张:“君者,舟也,庶人者,水也,水则载舟,水则覆舟。”^[11]“天之生民,非为君也;天之立君,以为民也。”^[12]西汉的贾谊更是强调:“闻之于政也,民无不为本也。国以为本,君以为本,吏以为本。”^[13]他们都反复告诫国君,只有体恤民情,解民疾苦,关心民众,争取民心,国家政权才能长治久安。然而,历史上剥削阶级的民本思想实质是“君主为主,臣民为本”。他们在说“民惟邦本”时就预先假定了“君惟邦本”。因此“民本”的实质仍是“君本”。而所谓重民,是由“君”决定的,带有一定恩赐的性质。

毛泽东批判地吸收了传统民本思想中为政者应体恤民情的合理思想,抛弃了把治民当作治国的实质,提出了中国共产党人唯一的宗旨和出发点——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毛泽东指出:“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一刻也不脱离群众;一切从人民的利益出发,而不是从个人或小集团的利益出发;向人民负责和向党的领导机关负责的一致性;这些就是我们的出发点。”^[5]这在中国历史上,第一次把为人民谋利益当作党和国家的根本目的,使人民成为国家真正的主人,各级领导干部是人民的公仆,实现了由传统民本主义思想向现代民本主义思想的转化。

2. 从传统“重义轻利”的价值取向到毛泽东廉政思想的价值指归——共产主义人生观的演进

中国的先哲们很重视人生价值取向。孔子曰:“朝闻道,夕死可矣”,他所说的道就是仁与义。儒家向来宣传重义轻利,所谓“杀身成仁,舍生取义”;“君子谋道,不谋食”。这种义利观包含着两个关系,即道德和利益的关系,个人利益与社会整体利益的关系,它强调精神、道德高于物质利益,个人利益服从社会利益、整体利益,这是进步的一面。但义利观把道德和利益绝对对立,所谓“君子喻于义,小人喻于利”,而且有着严格的等级观念,认为“公”与“义”是君子、贤人所专有的,天赋的,而“私”与“利”则是小

人、庸人的偏爱。

毛泽东批判了传统人生价值观的封建性和虚伪性,继承了其合理内核,并赋予了新的阶级内容。首先,毛泽东认为,人生价值取向问题是一个为什么人的问题,在《为人民服务》一文中,他明确指出:“我们这个队伍完全是为着解放人民的,是彻底地为人民的利益工作的。”^[5]尔后,他还要求:“共产党员无论何时何地都不应把个人利益放在第一位,而应以个人利益服从于民族的和人民群众利益”。其次,毛泽东进一步把为共产主义理想而奋斗作为中国共产党人的终极价值目标,因为共产主义是最广大人民利益的奋斗纲领,它是革命队伍的精神支柱,也是党政干部廉洁自律、克己奉公、大公无私的思想保障。

3. 从传统的“为政以德”到毛泽东廉政思想的思想基础——新德治思想的超越

孔子主张“为政以德”,即以德治民,以德治吏。他认为:“道之以政,齐之以刑,民免而无耻;道之以德,齐之以礼,有耻且格。”^[14]在他看来,德治比法治更能治本。因此儒家主张以道德修养为本,通过守礼践仁抑制私欲,以达到“无恶”的境界。道德教化思想对毛泽东产生了深刻的影响。在革命战争年代,毛泽东十分注重用马克思主义的科学世界观来武装党员、战士和全体人民,认为“掌握思想领导是掌握一切领导的第一位。”^[15]在探索社会主义现代化道路过程中,他指出“政治工作是一切经济工作的生命线”^[15],认为“思想和政治是统帅是灵魂”^[1]。在这种思想指导下,通过灌输与榜样相结合、自我教育与群众运动相结合来对党员干部进行德教。

中国古代先哲们极其重视修身,认为其是治国的重要途径。孔子说“自天子以至于庶人,一切皆以修身为本”^[16]。所谓修身“在正其心”,特别是各级执政者“其身正,不令而行,其身不正,虽令不从”^[17],因此要以身作则,起模范作用。儒家不仅提出了自我修养的重要性,而且提出了一系列修养要求和修身方法,如见利思义,见贤思齐,慎独,吾日三省吾身等,毛泽东对这些珍贵遗产进行了改造创新,形成了中国共产党人的修养思想。在中国革命实践和廉政建设中,毛泽东始终把党员干部的思想改造和道德修养放在重要地位。他指出:“无产阶级和革命人民改造世界的斗争,包括实现下述任务:改造客观世界,也改造主观世界。”^[18]摒弃了儒家“存其心,养其性”的闭门自省的道德修养途径,把“实践”引入了修养过程,强调在改造社会的实践中加强自身修养。毛泽东还从共产党人的党性立场出发,吸收了孔子“正己正人”的思想精华,要求共产党员应在各

方面发挥其先锋模范作用,保持党的先进性。

4. 从传统的“尚变”思想到毛泽东廉政思想的实现手段——动斗哲学的大行其道

中国的尚变传统源远流长,孔子曰:“逝者如斯夫,不舍昼夜”^[19],即在变中求不变,在日益变化的社会中追求旧质的稳定性。道家创始人老子认为:“飘风不终朝,骤雨不终日”;“天地尚不能久,而况于人乎”^[20],商鞅则坚持“世事变而行道异”的原则,主张“治世不一道,便国不必法古”^[21]。毛泽东的尚变思想超越了传统,主要标志是尚变的彻底性、革命性和阶级性,他强调不断变革,不断革命,不断推动社会的发展和历史的进步。尚变精神是毛泽东哲学人生观的根本因素或特征,并且发展为“动”斗哲学,从诸如“共产党的哲学是斗争的哲学”、“阶级斗争一抓就灵”“斗”斗则进,不斗则退,不斗则修,不斗则垮”,等等,体现出其政治思想和实践的重要特色,也是其廉政建设的重要指导思想之一。

三、毛泽东廉政思想的历史反思

毛泽东把反腐败斗争摆在关乎人亡政息的重要位置,为新中国廉政建设倾注了大量心血,付出了极大努力,但因受制于当时的历史条件,毛泽东的廉政思想及实践在取得斐然成绩的同时,也存在着一些不足和失误,为我们留下了值得深思的东西。

思考之一,毛泽东廉政思想强调平均主义,治腐不治贫,倡廉不倡富,事实上没有正确处理好精神与物质的关系。如前所述,崇尚平等是毛泽东廉政思想的重要基础。但囿于当时的历史条件,毛泽东的廉政思想在一定程度上带有平均主义的色彩,以平均主义作为他廉政建设追求的目标。这样,廉政建设失去了丰厚的物质基础的保障,在绝大多数人温饱问题尚未得到很好解决的时候,大张旗鼓地搞平均主义一刀切的廉政建设,多少显得有些勉强,最终会使人们厌倦这种群众式的民主廉政,因而丧失了人心基础,弱化了现实意义。此外,毛泽东急于实现心目中“平等廉洁”的理想社会,希望找到一条“多快好省”建设社会主义的道路。在探索这条道路的过程中,他过分地夸大了人的主观意志的作用,没有按经济规律办事,以为仅仅通过生产关系的变革就能达到实现社会全面发展和进步的目的,最终只能用“穷过渡”来消灭业已存在的三大差别和社会不平等现象,治腐不治贫,倡廉不倡富。毛泽东的廉政思想在这里形成了“穷则廉洁富则修”的怪圈,这与社会主义廉政建设的本质要求无疑是不相吻合的。

思考之二,毛泽东廉政建设的重要手段是发动

群众运动进行大民主治腐,事实证明弊多利少。建国后开展的一次又一次的反腐倡廉活动采取的都是群众运动的形式。1950年12月,发动了反贪污、反浪费和反官僚主义的“三反”运动,1952年发动的“五反”运动又与“三反”运动叠加在一起,形成了建国以来规模最大的一次反腐败斗争;1960年进行“新三反”斗争;1961年,掀起新一轮整党整社运动;1963年开展了“城市新五反”运动,紧接着,又开始了农村“四清”运动。步步深入的一浪高过一浪的反腐拒变群众运动,搞得轰轰烈烈,教育了人民,清除了革命队伍中一些腐化变质分子,取得了廉政建设的巨大成就。但是由于在反腐倡廉斗争中阶级斗争步步升级,群众运动失控,冲击了其他工作,使斗争扩大化、绝对化。这种以阶级斗争为取向的廉政建设是毛泽东晚年最终走入发动“文化大革命”这个误区的重要原因之一。历史与事实证明,在社会主义法制不健全,群众文化素质还不是很高的情况下,群众运动是难以约束和规范的。尤其是解决科学性、政策性很强的廉政建设问题更“不能采取过去政治运动的办法,而要遵循社会主义法制原则”^[22]。如果不能把廉政建设纳入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的轨道,使其经常化、制度化和法律化,一味搞大民主治腐,最终不仅不能实现社会主义廉政目标,而且还会酿成天下大乱的惨祸。

思考之三,毛泽东时期重人治,轻法治,对于法治在廉政建设中的重要作用认识不足。邓小平曾经说过:“旧中国留给我们的封建专制传统比较多,民主法制传统较少”^[22],毛泽东建国后的廉政思想和实践也自然反映出这一政治特征。建国以后,我国法制建设特别是关于廉政的法律和制度建设远远落后于社会发展的需要,在相当长时期内未对官僚主义、以权谋私、贪污浪费作出明确、具体、详细的法理解释,没有制定出严格、具体稳定的法律和制度。特别是没有建立完善的关于干部选举、罢免、考核、监督等法律制度。所以,党中央和毛泽东推行的许多惩治官僚主义和腐败行为的措施,在实践中留下了任人解释的余地,有时甚至用党纪政纪处分代替法律制裁。尤其是到了1959年,国家监察部、司法部和法制局被撤销,1960年公、检、法合署办公,“文化大革命”时彻底砸烂公、检、法,从而使偌大的中国自1954年第一部宪法制定后的25年时间里,竟没有制定任何法律。这样,不仅反腐工作无法可依,无章可循,而且整个国家的生活都缺少法律规范。诚然,我

们不能否认和抹杀群众教育和民间监督在社会主义廉政建设中具有不可低估的社会舆论作用和民间威慑作用,但是教育和监督从来就不是万能的,它非但不能取代法制的作用,而且只有在健全的法制保障的基础上才能充分发挥其作用。

毛泽东廉政思想代表了我们的第一代领导集体对社会主义廉政建设的可贵探索,是我们宝贵的精神财富。温故而知新,对于当前加强党员干部的思想教育,正确开展反腐败斗争,不断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具有极为重要的理论与现实意义。当然,囿于历史条件的局限,其廉政思想与实践在今天看来也存在一些明显的不足与失误,这正是新的历史条件下我们需要加以借鉴和避免的。

参考文献:

- [1]毛泽东文集(第6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9.403,449.
- [2]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2册)[M].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1988.536,549.
- [3]毛泽东选集(第5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77.279.
- [4]毛泽东军事文选(内部本)[M].北京:战士出版社,1981.263.
- [5]毛泽东选集(第3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1027,1048,1064,1094,1004.
- [6]吕星斗.毛泽东和他的事业(上)[M].北京:中共党史出版社,1992.352.
- [7]毛泽东读文史古籍批语集[M].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208.
- [8]毛泽东书信选集[M].北京:人民出版社,1983.241.
- [9]毛泽东选集(第2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677.
- [10]孟子.离娄上[M].
- [11]荀子.哀公[M].
- [12]荀子.大略[M].
- [13]新书.大政[M].
- [14]论语.为政[M].
- [15]毛泽东文集(第2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9.435,491.
- [16]大学[M].
- [17]论语.子路[M].
- [18]毛泽东选集(第1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296.
- [19]论语.子罕[M].
- [20]道德经[M].
- [21]商君书[M].
- [22]邓小平文选(第2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4.371,332.